

证券代码：870783

证券简称：振宁科技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##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宁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,031,175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6.0579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  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  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  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  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  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
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  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  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；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、2023-009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  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  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959,7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李宁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继续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；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031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  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  
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众成清泰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庆、栾静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山东众成清泰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《关于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